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首次授予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分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量的比例	占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马久金	核心员工	40	33.33%	0.18%
2	刘建秋	核心员工	10	8.33%	0.045%
3	李小龙	核心员工	10	8.33%	0.045%
4	管园园	财务总监	20	16.67%	0.09%
5	夏卫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	16.67%	0.09%
首次授予合计			100	83.33%	0.45%
预留权益			20	16.67%	0.09%
合计			120	100.00%	0.54%

注：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保留两位小数。

二、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马久金	核心员工
2	刘建秋	核心员工
3	李小龙	核心员工
4	管园园	财务总监
5	夏卫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7 日